

市民拍下5车同闯红灯 举报被采纳

“蓉e行”违法举报第一批违法车被处理:罚200元扣6分

■ 天府早报见习记者 王小瑾

7月27日,成都交警六分局处理了5起“特殊”的交通违法。25日上午7时25分许,在科华路南延线路与世纪城交叉路口的左转弯等待区,明明是红灯,5辆车却同时开车闯过,这一幕被后方正在等待绿灯亮的市民刘先生拍了下来。刘先生将拍下的视频通过成都交警“蓉e行”交通众治公益联盟平台上传,最终被成都交警采纳,认定为合法证据。这也成为成都交警通过“蓉e行”用户举报处罚的首批交通违法。



市民拍下的闯红灯情景

传唤未到 车主被暂停便捷化业务

7月25日,成都交警在“蓉e行”平台上接到市民行车记录仪在举报:5辆车于记录时间内,在世纪城路与科华路南延线路路口有不遵守交通信号灯闯红灯违法。

经过审核后,六分局分别传唤车主到分局接受调查,于27日上午对来接受处理的4人作出了罚款200元记6分的

处罚。第5辆收到传唤,却没有来分局接受处理的车主已被锁定所有便捷化的交管业务,其本人只有到交警分局接受处罚后,才能继续享受便捷化交通服务。

“蓉e行”到底是什么呢?“蓉e行”是成都交警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、畅通、有序而推出的交通众治

公益联盟平台,市民朋友可以通过这个平台来进行不文明交通行为的举报和监督。据了解,“蓉e行”参与的方式也很简单,只需要关注成都交警官方微信,登录联盟用户界面,填写个人信息通过认证,就可以上传自己拍摄的交通违法视频、报告交通

为何闯红灯 有人赶时间 有人从众

在5辆闯红灯的车辆中,有3辆是私家车,有2辆是出租车。其中一位私家车主钱女士表示,当时她着急送考驾照的女儿去考试,情急之下就闯了红灯,“我看前面三辆车都在闯红灯,一时没忍住就闯了,没想到被拍了下来了”。钱女士还说,今后一定会注意交通规则,并且也打算注册成为“蓉e行”的“百万电子眼大军”。

另一位车主任先生则表示,科华南路和世纪城路交叉的路口比较特殊,平常都有警察指挥,有时在红灯情况下,也会放行左转车辆,“那天我没注意到有没有警察指挥,又急着进城上班,就开了过去。”

两辆出租车车主所属的出租车公司负责人也来到处理现场。两位负责人均表示,除了交管局的处罚外,公司也会对违规闯红灯的司机进行

内部处罚。一位陈姓负责人说,他所属公司的那位司机将会受到停业一天,扣除安全奖200元,并接受安全学习的惩罚;同时,还将作为典型案例给公司其他驾驶员宣传,引以为戒。

交警六分局民警提醒广大驾驶员朋友,遵章守纪是每一个驾驶员应尽的义务,不要以为没有电子眼和警察的地方就可以随意违法。

成都年内将完成近1.5万辆黄标车淘汰 8月1日起 黄标车不能驶入绕城

■ 天府早报见习记者 王小瑾 实习生 邓远航

机动车排放成为影响大气质量的主要污染源之一,作为“排污大户”的黄标车,已经成为影响空气质量的重要污染源。为此,成都市政府决定大力开展大气污染治理工作,将黄标车淘汰取缔作为一项重要措施。

年内目标:淘汰剩余近1.5万辆黄标车

排放水平低于国家第一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(国I)的汽油车和低于国家第三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(国III)的柴油车,统称为黄标车。据成都市公安局提供数据,截至7月26日,成都市今年共淘汰黄标车8334辆,还有14979辆黄标车未完成淘汰。今年年内,近1.5万辆黄标车将被淘汰。7月27日下午4点,在交警六分局院内,举行了成都市“单位黄标车”集中淘汰仪式。据悉,除现场将要淘汰的20辆单位黄标车外,在27日上午,还淘汰了43辆运输车。车管所副所长罗跃介绍,目

前的黄标车有一部分是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的,这一部分已经进入报废程序;还有一部分是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标准,但是污染特别重,所以政府下决心要实施淘汰。淘汰首先要对黄标车的尾气进行检验,如果检验不合格,那么它就达到了报废标准。“一台黄标车的污染量最严重时,大约相当于70台国五标准汽车的污染量。”罗跃表示,未来,政府还会出台相例如实施黄标车的区域限行,主城区与区县全面实施黄标车淘汰与限行等政策促进黄标车的淘汰。”

8月1日起 黄标车将受管制

据交管局消息,从8月1日起,将全天24小时禁止黄标车在本市绕城高速公路(G4201)环线以内(含G4201绕城高速公路)以及高新南区剑南大道以东,濯锦路、世纪城路、世纪城南路以西,三环路以南、天府四街、天华二路以北区域(含上述道路)的道路上行驶。此次通告有效期为五年,自通告施行之日起,黄标车原有限制通行规定与本通告不一致的,以本通告为准。

提示

使用“蓉e行”进行交通违法举报与处理流程

(一) 受理初审

对交通违法行为举报视频的违法行为进行初步认定,符合条件的,完善交通违法行为及车辆信息,下发管辖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进行调查处理。

1、在接到市民举报的违法线索后,2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初审工作,并按照交通违法行为举报视频标准,对交通违法行为、违法地点、违法时间、违法车辆

等信息进行符合性审核。

2、按照交通违法行为发生地管理原则,转递管辖的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进行调查处理。

3、对于通过受理初审的交通违法举报业务,将通过微信方式向举报人发送交通违法行为受理信息,并根据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公益积分规则,由系统自动向举报人给予公益积分奖励。

(二) 调查处理

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负责交通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,对管辖的交通违法举报信息进行签收,经复核后,按照交通违法行为一般程序处理流程,对交通违法行为当事人进行调查询问和交通违法行为。

1、对于符合的交通违法举报线索,系统将通过短信方式对违法车辆车主进行违法告知,并通过微信方式向举报人发送交通违法行为案件办理信息。

2、按照交通违法行为一般程序,对交通违法行为当事人进行调查问

问,并根据举报违法视频制作违法图片证据资料,对交通违法行为当事人进行处罚,对交通违法行为档案进行归档保存。

3、对于已完成交通违法行为处罚的,录入违法处罚决定书编号,系统将通过微信方式向举报人发送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信息。

4、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会在违法处罚大厅设置举报交通违法行为受理窗口,在对违法当事人进行违法告知后,会将举报的交通违法案件流转至各单位办案区进行办理。

(三) 违法举报车辆管理

1、在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签收复核交通违法行为举报信息后,系统将违法车辆信息推送到成都交警微信平台公示曝光。

2、在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签收复核交通违法行为举报信息后,违法车辆将关联交管业务便民系统,在交管业务办理时,提示车辆违法信息。城区各分局、区(市)县各交警大队在发现举报的违法车

辆后,会打印违法告知单,并对当事人进行交通违法行为调查处理。

3、在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签收复核交通违法行为举报信息后,违法车辆将关联交管业务便民系统,对于未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理的举报车辆,不能通过便民渠道办理各类交管业务,只能前往城区交警分局、区(市)县交警大队进行业务办理。

上半年每个工作日 成都诞生579个企业

早报讯(记者朱佳慧)昨日,记者从省工商局了解到,最新出炉的《成都市2017年上半年市场主体发展情况报告》显示,今年1—6月,成都市新登记市场主体217745户,同比增长41.26%,比全国同比增长率13.2%高出28.06个百分点,比全省同比增长率29.31%高出11.95个百分点;新增注册资本6136亿元,同比增长47.94%,为成都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区域带动力的现代产业体系,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《报告》显示,上半年成都市新登记各类企业71167户,同比增长7.87%;新增企业注册资本6019.08亿元,同比增长47.76%。上半年成都每个工作日日均新“诞生”企业579户。截至6月底,全市市场主体累计达1676874户,同比增长30.01%;注册资本合计48012.13亿元,同比增长31.5%。

上半年成都市第一、二、三产业新登记市场主体户数分别为3680户、10469户、203596户,同比分别增长56.2%、52.12%和44.31%。

蜀源大道金牛至犀浦段改造工程通车

早报讯(记者胡佳妮)27日记者从成都市交委了解到,蜀源大道改造工程(金牛至犀浦段)已于近日正式通车通行压力。

蜀源大道改造工程(金牛至犀浦段)是沙西快速通道郫都区

境内的一段,起于郫都区与金牛区交界处,止于西南交大东校门。改造工程完成后全长1.449公里,主车道宽40米,双向10车道,而其中重要节点(犀安路口)则采用了分离式跨线桥立交。